#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方案

## 一、学院简介

1946 年,国立武昌海事职业学校成立,设置轮机科; 1949 年创办中南交通学院,设置轮机系; 1952 年更名为武汉河运学院; 1957 年更名为武汉水运工程学院,设置动力装置、船机修造等专业; 1963 年交通部部属院校进行专业调整,上海海运学院船机专业、大连海运学院内燃机专业调整到武汉; 1978 年开办了船舶内燃机、船舶动力装置、船机制造与修理、机制工艺及设备、焊接工艺及设备、金属材料及热处理六个本科专业。1992 年 9 月武汉水运工程学院与武汉河运专科学校合并组建武汉交通科技大学,船舶动力工程系与轮机系合并组成轮机工程学院。1999 年 9 月院系调整,轮机工程学院与船机系的部分专业合并组建动力与环境工程学院。2000 年 5 月武汉工业大学、武汉交通科技大学、武汉汽车工业大学三校合并组建武汉理工大学,2001 年 5 月成立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学院下设动力工程系、轮机工程系、热能工程系、船机运用工程系、能源储运工程系、系统仿真及控制工程研究中心及中文核心期刊《船海工程》杂志社。拥有船舶与海洋工程一级国家重点学科、交通运输工程一级湖北省重点特色优势学科和轮机工程国防特色学科。设有船舶与海洋工程、交通运输工程和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3个博士后流动站。拥有船舶与海洋工程、交通运输工程和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三个一级学科博(硕)士点,以及轮机工程、能源与动力工程和油气储运工程3个本科专业。学院位于武汉理工大学余家头校区,各

类教学设施齐全,建有现代化教学实验中心和完善的教学、科研、管理与服务系统。

历经七十余载建设,学院已成为我国船舶动力和交通运输领域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具有良好的学术声誉,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船舶与海洋工程学科、交通运输工程学科均全国并列第六。学院坚持以服务国家需求为宗旨,以学生成才为中心,以能力培养为重点,以就业创业为导向,培养具有良好职业素养和创新精神与实践能力,适应社会需要和未来发展趋势的高级工程技术人才。

#### 二、考生参加"申请一考核"制报名基本条件

- (1)符合《武汉理工大学 2021 年博士生招生简章》上规定的报考条件。
  - (2) 热爱所报考专业,具有较强创新精神,有一定的科研成果。

# 三、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及成员

组长: 范世东 副组长: 袁成清、张笛、蔡晓东

成员: 李洪彦、杨建国、向阳、钱作勤、白秀琴

# 四、学院专家组组成原则

学院建立由校内外专家组成的博士研究生招生专家库,学院根据专业方向成立交通运输工程(载运工具运用工程)、交通运输工程(智能交通工程)、船舶与海洋工程(轮机工程)和动力工程及工程热物理(动力机械及工程)四个专家组,每个专家组由3<sup>-</sup>5名专家组成,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确定博士研究生招生各专家组组长及成员。

### 五、选拨流程

## 1、网上报名

考生登录 https://account.chsi.com.cn/(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完成网上报名,并打印《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 2、考生申请

- (1) 网上报名时打印的《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 一份,此表需要考生所在单位人事部门签署意见并盖章,应届毕业生 由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签署意见并盖章。(未签字盖章视同报名无 效)
  - (2) 一份报考导师接收函,并且要接收导师亲笔签名。
  - (3)两份攻读博士学位所在专业的副高职称及以上专家推荐书。
- (4)本科和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加盖学校或学院教务部门公章有效)。
  - (5)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 (6)身份证、研究生证(应届生)、本科和硕士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 (7)硕士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在教育部学信网上进行学籍(应届生)或学历(往届生)查询认证,在教育部学位网上进行学位查询

认证。

- (8)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往届生)或论文主要成果和详细摘要(应届生)。
- (9)科研水平和能力佐证材料,包括第一作者(或者导师第一,学生第二)发表的学术论文(见刊或者正式录用函)、专利的复印件,学科竞赛获奖证书复印件。
- (10)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不少于 3000 字, 在武汉理工大学研究生教育信息网下载)。
- (11)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有效期1年以内)。

申请材料由考生直接提交或快递至武汉理工大学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张老师收,邮编 430063,联系电话: 027-86580952。

# 3、专家组审核

(1)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整理所有申请材料,提交学院专家组审核,各专家组对报考本专业方向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真实性审核,重点审核考生的创新精神和科技能力,提出初审意见,审核标准:①材料是否真实;②是否符合报考条件;③是否具有一定的科研成果,体现具备了科研能力;④研究计划是否内容详实、体现了对于所选方向的了解。

(2) 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各专家组的初审意见确定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名单,并将考生信息公布在本单位网页上,网址: http://sep.whut.edu.cn/。

#### 六、学校考试

考试科目:外国语(满分100分)考试,具体考试安排按照学校的相关要求进行。

雅思》6.5、托福》85分的申请考生,或在国外大学学习两年及以上并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考生,可申请免考学校组织的统一外国语考试(不含定向生或非全日制考生)。以上学生英语成绩,①在国外大学学习两年及以上并获得硕士学位的申请考生按基线值 90 分计算;②雅思》6.5、托福》85分的申请考生按照如下公式计算,雅思:85+5×(分数 - 6.5)/(9-6.5),托福:85+5×(分数 - 85)/(120-85)。

# 七、学院考核

学院考核时间拟在 2021 年 3 月 30 日前完成, 具体时间提前一周 通知考生, 请考生留意学院通知公告。考核地点: 余家头校区航海楼。

1、笔试,满分100分,主要考核学术素养、知识结构、本学科博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研究方法及专业外语能力。

笔试内容包括交通、机械以及船舶领域的基础知识、专业英语及 科学研究方法, 无参考书目。

- 2、面试,满分100分,主要考核学术潜质、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 (1)申请考生根据个人学习和工作经历,针对自己的博士研究 计划,做不少于 15 分钟的 PPT 报告,包括申请考生的研究成果、科 研技能、科研潜力、语言运用与表达以及科研计划等。
- (2)考生汇报后进行专家提问,时间为 15 分钟左右,专家组围绕基础理论、研究方法、前沿热点等方面提 3-5 个问题。专家提问结束后考生需在 30 秒内开始作答。
- (3)专家组考核,将根据申请人答辩情况,进行评分。其中:①研究成果(30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已经取得研究成果的创新性、已发表论文的数量和质量以及申请和授权专利情况;②科研技能(20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科研所需的分析能力和数据处理能力的掌握情况;③科研潜力(30分):主要评价申请者是否具有专业思维的敏感性和创新能力;④语言运用与表达(10分):主要评价申请者PPT制作质量、答辩过程中口头表述能力以及回答问题情况等;⑤研究计划(10分):主要评价申请者对博士阶段研究计划制定的合理性、对研究动态的掌握,以及对拟选择研究方向的认识等。每个专家自主评分,结果取平均分。

# 八、拟录取

(1)博士考生总成绩由外国语考试、笔试及面试三部分成绩组成,按百分制计算,计算公式:综合考核成绩 = 外国语成绩×20%+

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40%。

- (2)学院将根据招生计划、导师分布、申请考生的总成绩以及 考生的学术科研能力,制定当年博士录取方案。录取原则: 1)学校 外国语成绩低于 40 分者、学院考核笔试成绩或面试成绩低于 60 分者 不予录取; 2)根据招生计划、专业分布和导师分布的基础上,按申 请考生的总成绩进行录取; 3)原则上优先保证具有本年度招生资格 且有合格生源的博导每人招收 1 名博士生; 4)调剂考生须征得接收 导师书面同意。
- (3)对于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申请考生(不含定向生或非全日制考生),由导师推荐,专家组审核,直接进入面试环节,面试合格,经学院招生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可直接被拟录取并进行公示(每位导师最多推荐1位):

硕士期间在 Thomson Reuters JCR-Q1 区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及以上(需提供检索报告)。

# 九、工作进度安排

- 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25日,考生完成网上报名、缴费;
- 2021年2月26日-2021年3月1日,考生向各学院邮寄或现场提交报名申请材料;
  - 2021年3月20日上午8:30-11:30,研究生院组织外国语考试;

2021年3月30日前,学院完成复试。

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1年1月21日